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
承辦人: 蔡筱如

電話:1999(或02-27208889)轉3154

傳真: 02-87884137

電子信箱: ch10521@mail. taipei.gov.

tw

受文者:私立再興高級中學附設臺北市幼兒園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8年9月11日

發文字號:北市教特字第1083086577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108學前幼兒優勢才能發展方案申辦實務研習實施計畫(發文版)

(6665409\_1083086577\_1\_ATTACH1.odt)

主旨:檢送「臺北市108學年度學前教育階段幼兒優勢才能發展

方案申辦實務研習實施計畫 11份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一、為增進教師對學前教育階段幼兒優勢才能發展方案及申辦 行政程序之瞭解,爰辦理旨揭研習。

二、研習日期:108年9月19日(星期四)下午1時30分至4時。

三、研習地點: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紅樓2樓資優研討室(臺 北市中正區南海路65號)

四、研習對象:本市公立幼兒園主任或教師。

五、報名方式 :即日起至108年9月18日(星期三)止,請逕自

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完成報名及查詢錄取狀況

(https://insc.tp.edu.tw/index/DefBod.aspx;本研習

核准文號為:1080906009)。

六、本局同意核予研習教師公假登記。

正本: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(設有附設幼兒園之學校含南海及育航)、 臺北市各市立幼兒園、臺北市各私立幼兒園、臺北市非營利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





英才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天道幼兒園、臺北市新東湖非營利幼兒園(委託社團法 人台北市幼兒園協會辦理)

副本: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 資優教育資源中心(含附件) 電2019/09/11文文 17:08:08章





